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是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华是科技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 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华是科技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0.6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0,641,211.0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7,527,225.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3,113,985.5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0 号）。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账户开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4,311.40

项 目	金额（万元）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	166.57
减：募集资金使用	13,890.36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587.61
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	30,0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726.98

注：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先投入 139.37 万元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仍暂存放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专户，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置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3 月与安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257953	472.59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城西支行	19021101040009764	6,050.44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部	3301040160019711269	4,041.02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1056916	1.13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1055158	161.80
合计			10,726.9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2.6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629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28,691.40 万元的 29.97%，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30,00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序号	投资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约定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截至2022年6月30日是否已赎回
1	公司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2022年第四十二期大额存单	保本保息	20,000	2022/4/14	可随时赎回	3.55%	否
2	公司	宁波银行杭州富阳支行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20764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22/4/19	2022/7/19	1.50-3.40%	否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除已设定具体用途的募集资金外，超募资金依公司后续发展需要及相关规定确定具体用途。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华是科技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申请和审批手续，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本保荐机构对华是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使用凭证，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的银行对账单，查阅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与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财务人员及中介机构相关人员进行交流沟通，了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是科技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华是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华是科技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311.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13.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90.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慧城市服务业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否	12,600.00	12,600.00	106.95	2,150.99	17.07%	2023/12/31	建设期	—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61	139.37	2.32%	2023/12/31	建设期	—	否

3.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20.00	4,020.00	0.00	0.00	0.00%	2024/12/31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620.00	25,620.00	3,113.56	5,290.36	20.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产	否	0	0	8,600.00	8,600.00	0	0	0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8,600.00	8,600.00	0	0	0	0	0
合计	—	25,620.00	25,620.00	11,713.56	13,890.3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28,691.40 万元的 29.97%，符合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 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p> <p>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除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资金外，剩余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超募资金其他用途暂未确定。</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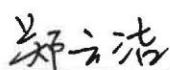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2.6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置换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629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注：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先投入 139.37 万元在报告期内暂存放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专户，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已置换到公司一般结算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3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除已设定具体用途的募集资金外，超募资金依公司后续发展需要及相关规定确定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郑云洁


钟铁锋



2022年8月29日